

招生簡章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立園】

一、依據 109 年 8 月 19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 12 點辦理。

二、**新生登記資格**：民國 104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

入園資格		登記日期		佐證資料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順位	本校在職員工子女。	V		教職證明
第二順位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V		身份證明、全戶戶口名簿
第三順位	其他各級學校在職員工子女。(依府授人給字第 10231991800 號函及總處給字第 1020031633 號函。)	V		教師證、工作證或其他可佐證之資料
第四順位	本園在校生之親兄弟姊妹。	V		相關佐證文件正本
第五順位	一般生。(依北市教三字第 09133916500 號函辦理)。		V	全戶戶口名簿

三、**招生人數**：本園核定招收人數(3 歲-入國小前)為 40 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 25 人，可招收名額共計 15 人。

(一) 3 歲(106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10 人。

(二) 4 歲(105 年 9 月 2 日至 106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5 人。

(三) 5 歲-入國小前((104 年 9 月 2 日至 105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0 人。

四、**辦理期程**



(一)招生簡章公告：110 年 5 月 14 日前公告於五常國中幼兒園網頁

(網址：<http://163.21.11.8/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1361>)。

(二)預約參觀時間：因 COVID-19 疫情暫不開放入園參觀。

(三)新生登記時間：報名方式採現場紙本登記，並統一於各階段登記完竣後，依規定辦理現場抽籤及報到事宜。

1. 第一階段(優先入園):110年6月15-16日上午10時至12時及下午14時至16時。

2. 第二階段(一般生):110年6月17-18日上午10時至12時及下午14時至16時。

(四)抽籤時間:110年6月22日上午10時,於幼兒園門口公開抽籤,錄取名單於下午14時公告於五常國中幼兒園門口及網頁(網址:<http://163.21.11.8/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1361>)。

(五)報到時間:1、正取生:110年6月23-24日上午10時至18時。

2、備取生:110年6月25日上午10時至18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幼兒園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六)註冊時間:110年7月6-8日上午10時至18時。

(七)開學日期:110年8月1日(遇假日順延)。

五、其他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0年7月8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名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四)本園收費規定依台北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500元,第2胎子女每月不超過2,500元,第3胎以上子女每月不超過1,500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臺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台北市政府110年3月26日北市字第1103033086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